

2、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诉肇庆科伦纸业有限公司、山鹰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

【案情简介】

肇庆科伦公司是广东肇庆市一家大型造纸企业。2016年，佛山三水科伦纸业公司将其持有肇庆科伦公司75%的股权收益权质押向东莞信托公司融资2.7亿元，但逾期未履行还款义务。2019年，肇庆科伦公司与山鹰国际公司签订《入股协议》，以其生产线设备、土地等作价出资入股山鹰（广东）公司，又将股权转让给山鹰国际公司。2019年12月，东莞信托公司以肇庆科伦公司签订的《入股协议》侵犯其股权质押权为由，起诉至广东省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确认协议无效，并申请诉讼财产保全；法院根据当事人申请依法查封了肇庆科伦公司转移给山鹰国际公司的土地约300亩、厂房8幢等财产。疫情开始后，受诉法院了解到，肇庆科伦公司受疫情影响经营陷入困境，而山鹰国际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资金实力雄厚，看好华南地区的纸张市场，如能顺利收购肇庆科伦公司现有的厂房及生产设备，可以尽快增资扩产，开拓华南地区纸张市场，但目前肇庆科伦公司的账号因诉讼已被冻结，并购行为陷入僵局。为此，法院根据山鹰国际公司仍有部分并购款尚未支付给肇庆科伦公司的实际，经多次协调最终促成调解，由山鹰国际公司将尚未支付的并购款2亿元一次性支付给东莞信托公司，东莞信托公司收到后即视为对肇庆科伦公司与山鹰国际公司之间并购交易的认可，同时申请解除查封措施。本案于3月13日调解结案。

【典型意义】

本案涉案标的、涉诉企业对当地经济发展具有重大影响。肇庆市与其他珠三角城市相比，经济发展任务较重，肇庆中院按照党中央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工作决策部署，在调处本案纠纷时坚持法治思维，平等保护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坚持大局意识，在坚决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依法保障有序复工复产，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为推动地方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服务经济发展大局提供了优质的司法服务和保障。